

© 华夏文丛

现代主义的都市写作研究： 新感觉派之文化精神

胡希东 著

中国文史出版社

ISBN 7-5034-1736-6



9 787503 417368 >

ISBN 7-5034-1736-6/G·0359

全套定价：200.00元

华夏文丛

现代主义的都市写作研究： 新感觉派之文化精神

胡希东 著



中国文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现代主义的都市写作研究:新感觉派之文化精神/胡希东 著.-北京:中国文史出版社,2005.12

(华夏文丛)

ISBN 7-5034-1736-6

I.现… II.胡… III.文学研究 IV.I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37386 号

责任编辑:刘 剑

出版发行:中国文史出版社

社 址:北京太平桥大街 23 号 100081

印 刷:成都新千年印制有限公司 邮编:610000

装 订:成都新千年印制有限公司 邮编:610000

经 销: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开 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 张:10 字数:250 千字

版 次:2005 年 12 月北京第 1 版

印 次:2005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全套定价:200.00 元

文史版图书如有印、装错误,工厂负责退换。



序

王本朝

《现代主义的都市表征——新感觉派之文化精神》是作者的第一本专著，它围绕“现代主义”、“都市”和“文化”三个关键词讨论新感觉派的文学史意义。李欧梵在讨论新感觉派小说时也特别重视现代主义与都市的紧密联系，认为“穆时英的作品，是上海这个都市文明的产物”，“中国现代小说，到刘呐鸥的作品，都市文明第一次获得肯定。”（《现代性的追求》，第124页，三联书店，2000年）的确，新感觉派小说的现代主义特征、都市文化身份已取得学术界的普遍认同，无论是吴福辉的《都市流流中的海派小说》，还是李今的《海派小说与现代都市文化》，乃至李俊国的《中国现代都市小说研究》，都注意到了新感觉派小说的现代性特质和都市感受。胡希东的著作，我个人认为有它自己的特点，它试图在既有学术成果的基础上，既重视对其现代主义精神、都市身份的作家个性和文本的细读，又重视其作为流派生成的独特性，把它放置在创造社、左翼文学、京派文学等众多现代文学思潮流派中去作辨析和阐释，特别强调新感觉派文化精神的驳杂、缠绕状态，认为在现代的、都市的、先锋的背后隐含有传统的、乡土的、通俗的种种因子，从而构成现代与传统、城市与乡土、雅与俗的冲突和矛盾，文化的冲突与反差也造成文化主体的裂痕与焦虑，这裂痕，又成为作家痛苦孤寂的根源。这样的文化正是现代都市文化（主要是上海）的基本品格，它生成了中国式的现代主义文学，孕育了新感觉派的审美追求和写作方式。这样的分析，我认为是很有自己独立的感受和判断力的。

胡希东选取新感觉派作为研究对象有他自己的偏爱，他的硕士



毕业论文就是研究穆时英在特定历史语境下生命个体的张裂,切入角度别致,充满了个人感受,获得了好评。求学期间就发表有多篇有自己见解的论文,毕业以后继续沿着这一论题由点及面拓展成对一个社团流派的整体研究,如同挖了一口井,再开掘为一方塘,在研究方法上走了一条正确的路。胡希东给我的印象是做事不苟且,学有专攻,执着、勤奋,这是和他有过交往的人的一致评价。在研究上不过有时会觉得有些拘谨,大概是太过于专注于学科规范的约束,有些为不愿舍弃的材料所拖累,眼光的犀利和冲击力不是很充足。如果在这方面做些改进和调整,他的文章会写得更精彩。关于从文化角度研究文学的问题,我想多说两句,因为这也是一种自我反思。一种学术话语或者说是研究方法的出现和流行,总是有多种历史合力参与建构方可形成,包括研究主体与研究对象的对话、学术史的承传与超越以及社会历史语境的规定和选择等等。中国现代文学研究自20世纪80年代以来,先后出现过政治、审美、形式和文化分析方法,同时提出了社会革命、思想启蒙、生命体验、语言形式和文化意义等学术问题。在今天看来,最有深远影响的则是审美研究和文化分析,社会政治和文本形式研究处在它们的夹缝之中,如同山峰间有山坳般的起伏不定。文学的审美研究是文学的天经地义之法,是保持文学独立性和纯粹性的方法,但在具体操作过程中又由于审美概念的模糊和歧义也带来审美研究的焦虑和盲从。中国现代文学的文化研究则主要出现在20世纪80年代中期,兴盛于90年代,到了近几年也有了不同的声音和看法。“思想”、“情感”和“文化”是80年代所关注和讨论的中心语词和命题。中国现代文学研究者也以思想启蒙者和审美体验者身份积极介入社会时代的发言,提出了一个个切合社会时代的问题和概念,试图帮助人们摆脱掉僵化的意识形态和庸俗社会学思维。审美被确定在人的个性、感性和情感领域,文化被理解



为带有理性和非理性的更丰富、更广泛的价值世界,二者既有张力又相互统一,于是有了文学的审美文化研究。在研究的问题和方法论上有不同的选择和侧重,由于现代文学本身处在一个中西文化冲突与对话的时代,现代与传统、中国与西方以及由此带来的一系列冲突、矛盾和思潮就构成了现代文学生长的文化背景,所以,从审美文化学角度讨论中国现代文学与现代文化思潮,现代文学中的文化冲突,包括传统与西方、城市与乡村、世俗与宗教等等之间的矛盾,现代文学与现代文化形态,包括媒介文化、宗教文化、地域文化、道德文化、审美文化、政治文化之间的观念价值和思维心理的复杂关系,则成为中国现代文学研究的“文化”话语的显著特点。可以说,在研究对象上,它拓展了现代文学研究空间和视野,无论是对文学思潮,还是作家的精神心理、作品的文化内涵都有比较深入而开阔的阐释;在研究方法上,超越了单一的社会政治、审美批评和形式分析,它从整体上综合地分析了中国现代文学;在社会效果方面,它积极配合和支持了80年代以来的社会思想启蒙思潮,通过对“文化”这一更广泛存在的社会范畴的分析阐释,文学重新获得把握和参与社会的可能性。

作为方法和视角的文化批评是一种行之有效,但又存有相当局限性的文学研究方法。这里的“文化批评”大多采用和借鉴了文化学、人类学、社会学和传播学的研究成果和思维方式,文化被理解为一种观念意识形态,文学作为文化的载体和类别形式,被看作是一种文化性的存在,从而也就拥有一定的文化本体论意义。在具体的研究过程中,文学本身的属性就有被文化所遮蔽和忽略的可能性,文化成了研究的本体,文学却作为文化观念的一种容器或工具。人们可以从一个作品里分析出丰富的文化信息,也可以从一个作家身上找到复杂的文化资源,但它们都不能充分说明它之所以是文学作品和成为作家的理由。文学中的“文化”只能是一个切入角度,不能



取代和包容文学研究的其他视角和方法,它不能回答文学的“写什么”、“怎么写”和“写得怎么样”问题,也就是不能细致说明文学水平和美学质量的高低,但可以说明为什么这样写,并写成了这样等问题。并且,文化是一个集合概念,带有“种群”的意味,多是“集体意识”和“公共意识”,它忽略了个人的差异性和创造性。文学研究强调发现文学作家和作品的个人性和独创性,在这一点上,它们是存在冲突和矛盾的。文学研究的立足点和结论都应该回到文学,它的研究方式是文学性的文化话语,同时也是文化性的文学话语。文学中的文化具有文学性和审美性,区别于其他社会形式中的文化内容;文化性是文学的一种本质属性,文学就是从一般文化形态中分离出来的。所以,在具体研究中,应避免文学的文化决定论和一一对应的庸俗研究方法。当然,任何一种学术研究方法在其运用过程中都会出现这种情况和现象,包括审美研究,也可能出现从一个纯粹的美学概念出发切割文学作品的丰富性,从而忽略文学审美的个人性和创造性。90年代以降,西方的文化研究被中国的文艺理论和比较文学学科大量翻译和介绍进来,而我们的中国现代文学研究从80年代开始就有对这两个学科的思想依赖和方法借鉴传统,这也带来了中国现代文学研究中“文化”话语的大转变。有人说,80年代文学研究的思想和方法论资源主要来自哲学、美学和心理学,到了90年代则变成了社会学、经济学和政治学。从哲学、美学和文化学角度进入文学带有明显的抽象性和理想性倾向,如哲学中的个人、启蒙和自由,文化中的传统和民族国家,美学中的诗意与自由,它们都是世界在实现“现代化”过程中所建构的一套大概念,适用于阐释追求社会和文化现代化的民族国家的文学。社会学、经济学和政治学则以社会政治和经济发展的历史过程及其意识形态作为考察视角,讨论社会的政治和经济力量如何具体制约着观念意识的发生。西方的文化研究是西方后



工业社会发展的产物,它主要探讨人们在多大程度上受到文化力量的操纵和控制,或者是人们能够在多大程度上、采用哪些方式可以使文化力量为其他意识目的服务。它追求研究的跨学科性、大众化、族群、阶级和性别分析,文学成为了它研究的一种材料和对象,但文学的界限和特性却被混灭掉,所有文学文本都被一视同仁看待,并被赋予相同等级的价值意义。这样,由知识分子所厘定的精英文化和文化经典以及由此建立起来的一套价值秩序就被拉入到一个相同的价值平台。它还提出走出文本、面对社会现实的研究思路。它极大地扩大了文学研究的范围和对象,增强了文学对现实生活的解释力量,但同时也造成了文学文本整体性的碎片化和意义的零散化,剥蚀了文学文本的独特性和丰富性。

在我看来,无论是采用 80 年代以来的从文化学角度研究文学的话语方式,还是近年来正在借鉴和运用中的文化研究方式,都应该坚持审美诉求和文化研究的统一原则。审美诉求是文学价值的安身立命之所,也是文学研究的基本思路。人们的审美观念和体验是不断发生变化的,所以又不能完全拘泥于文学的审美阐释,在当下的社会生活中,人们的审美欲望越来越受到生活的挑战和影响。文学研究转向文化研究带来的问题是:在文化研究的视野里,如何坚守诗意的可能?现代中国文学的理想就是以审美发挥宗教功能,培养人的自由独立精神。如果人类生活失去了审美的价值,生活没有诗意,那将是多么大的悲哀。因为审美蕴含着人类对自由的向往和对更加美好生活的想象。当然,诗意或审美只是人生的一种动力,并不能完全保证对自由的向往就能引导人类走向自由。文化研究更为关注文学中的政治、权力等因素,可以为文学提供更丰富的阐释,可以更为重视文学研究的当下性,把文学研究看作为一种参与社会变革的实践方式。

胡希东讨论新感觉派的文化精神显然有方法论的自觉,同时他



也有意识地避免文化研究的种种弊端,扣紧新感觉派的现代主义艺术特征进行细致讨论。无论是都市文化,还是西方的现代主义,它们最终只有成为作家的生命感受、艺术思维和美学形式之后才能称得上是真正的审美创造。研究文学审美生成的多重文化因子及其生长、转化过程,应该说是《现代主义的都市表征——新感觉派之文化精神》的特点吧。当然,有关新感觉派的现代主义、都市文化内涵并不可能完全穷尽,还可以做深入研究,比如中外现代主义与都市的深层关系,新感觉派现代主义的本土特质等等。好在胡希东已经有了更高的学术平台,他正在攻读文艺学博士学位,这定会为他的研究提供更为开阔的学术视野。作为他的一日之师,我为他的第一本学术著作的出版而高兴,也祝福和期待着他走好学术研究的每一步,不断反思和超越自己,发表和出版更优秀的学术成果。

2005年10月12日



序 王本朝 /1

引论——新感觉派之文化精神 /3

第一节 新感觉派之文化精神 /4

第二节 新感觉派各种文化因素的冲突与交融 /7

第一章 新感觉派现代主义都市写作的生成条件 /15

第一节 现代主义的都市性及对中国现代文学的影响 /16

第二节 现代主义都市写作的生成条件——上海,中国现代大都会的兴起 /29

第三节 新感觉派现代主义都市写作的文学氛围——现代上海的文学体验 /42

第二章 日本新感觉派的影响与中国新感觉派的形成 /57

第一节 日本新感觉派的形成以及对中国新感觉派的影响 /57

第二节 刊物创办与中国新感觉派的生成 /69

第三章 创造社与新感觉派的精神关联及新感觉派的通俗文化表现 /81

第一节 创造社现代主义都市初步写作与新感觉派的精神关联 /81

第二节 新感觉派与通俗文化 /96

第四章 新感觉派作家笔下变态人格分析 /108

第一节 施蛰存笔下变态人格分析 /109

第二节 穆时英、刘呐鸥笔下变态人格分析 /117

第三节 新感觉派作家笔下变态人格的原因分析 /122

第五章 现代都市人与自然——对新感觉派创作的人文生态观照 /129

第一节 都市生态观及对现代上海的一种生态观照 /129

第二节 都市人·性爱·风景·异域——刘呐鸥笔下的都市生态美学观 /135

第三节 都市人·女体·自然·田园——穆时英笔下的都市人与自然 /142

第四节 都市压抑·江南水乡·风景——施蛰存笔下的都市人与自然 /148

第六章 光怪陆离的都市风情——刘呐鸥的都市风景线 /152

第一节 刘呐鸥小说创作的都市性爱风景线 /153

第二节 刘呐鸥小说的性爱风情与日本文化 /160

第七章 穆时英的生命履痕与文学创作 /172

第一节 左翼文学背景下的现代主义都市写作——穆时英生命个体的嬗变 /172

第二节 生命之流——穆时英小说人性的剖析 /180

第三节 孤寂之魂——穆时英对现代都市人生存困境的揭示 /186

第四节 净化与升华——穆时英小说向民族传统的回归 /195

第八章 徘徊于传统与现代 游离于都市与乡土之间——论施蛰存的小说创作 /201

第一节 徘徊于传统与现代之间 /202

第二节 游离于都市与乡土之间 /209

第三节 施蛰存的几副面孔 /214

第九章 新感觉派现代主义都市写作的表达形式 /236

第一节 电影的新体验 /237

第二节 对声、色、光的感受 /247

第三节 意象的捕捉 /250

第四节 心理感受、意识流——内在生命的感受 /252

第十章 从新感觉派与左翼文学的关系看现代主义都市写作的艰难发展 /259

第一节 刊物的编辑与左翼文学活动 /260

第二节 新感觉派的左翼文学创作 /266

第三节 从“第三种人”的争论看新感觉派的命运 /269

第十一章 “京”“海”对峙——由“京”“海”论争的背后看新感觉派的命运 /282

第一节 “京派”的文学观念 /283

第二节 “京派”与“海派”之争 /291

第三节 从“京派”领袖沈从文的文艺观念与写作的背后看新感觉派都市写作的命运 /299

参考文献 /307

后 记 /310

绪 论

新感觉派现代主义都市写作的生成

新感觉派是 20 世纪 20 年代末 30 年代初形成于上海的现代主义小说流派^①，该流派之文化精神体现为一种典型的现代主义文化精神与现代都市文化精神的交融；而这种文化精神又多从作家的创作中给以表现，具体表现为作品所蕴涵的文化内涵及其文化因素中现代与传统、都市与乡土、雅与俗的相互冲突与纠缠在新感觉派作家身上与作品中得以体现。本部分主要对新感觉派文化精神的内涵以及西方现代主义的都市性表现，现代主义的都市性对中国现代文学的影响及新感觉派现代主义都市写作的生存条件——现代都市上海的形成，现代上海的文化地位以及现代上海的文学氛围等进行具体的分析论述。

^① 本书所指的新感觉派沿袭当下学术界定义，作为由一些作家组成的作家群体，应该与整个流派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并在他们文学活动以及创作特征的趋同性给以体现。据这样的原则，这个流派的代表作家为刘呐鸥、施蛰存、穆时英，围绕这个中心的还有其他外围作家或追随者，他们是杜衡、叶灵凤、徐霞村、黑婴、禾金等，限于篇幅等诸多关系，本书主要对其代表作家进行分析论述。



引论——新感觉派之文化精神

本书对新感觉派的探求,主要从文化精神入手。文化与文化精神是两个不同的概念,就它们的含义看,非常广泛,(为使本书一开始就不陷入概念的泥沼,因此,力求简洁、明了,只要把主要意旨表达即可)。在汉语中,“文”与“化”并联使用最早见于战国末年,如:“观乎人文,以化成天下”(《易·贲卦·象传》);西汉以后,“文”与“化”则合成一个词,如:“设神理以景俗,敷文化以柔远”(《三月三日曲水诗序》),“凡武之兴,谓不服也,文化不改,然后加诛。”(《说苑》)以及“文化内辑,武功外悠”(《文选·补之诗》)。在此,就其内涵看,其一,“文化”是与无教化的“野蛮”相对立的,带有文明的含义;其二,“文化”是与“武力”相对应的,意即从内在心灵、精神去感染、教化。英语中,“文化”为 Culture,源于拉丁词 Colere,有耕种、居住、练习、留心、敬神之意,以后逐渐演化出文化的精神内涵。由以上可看出,东、西方“文化”存在内在本质的差异,中国的“文化”一词一开始就注重精神领域;而西方“文化”的含义比东方文化的含义要宽泛得多,而多注重外在的物质层面,这是东西方文化在词源上的差异。

西方文化学学者泰罗曾给文化下过两个定义^①:文化为一复杂的整体,包括知识、艺术、宗教、神话、法律、风俗以及其他社会现象;文化是一个复杂的整体,包括知识、信仰、艺术、道德、法律、风俗以及人类社会所得到一切的能力与习惯。我国学者任继愈则认为,文化

① 李宗桂:《中国文化概论》,中山大学出版社,1988年10月版,第5页



有广、狭义之分,广义的文化包括文艺创作、哲学著作、宗教信仰、风俗习惯、饮食器物之用等;狭义的文化,专指能够代表一个民族特点的精神成果^①。从“文化”的内在结构看,文化一般可分为“物质的——制度的——心理的”三个层面^②,其中的心理层次,在我看来,即多从文化精神给以表现。何谓文化精神?人们常常把“文化精神”与一个民族相联,被称为“民族精神”,具体而言,它指:“一种文化的特有精神:一种文化中具有决定力的价值系统,由此价值系统所构成的文化模式在态度、评价及情绪倾向等方面表现出的精神品质,即一种文化独具一格的特色。”^③美国文化学者萨姆就认为,“使一个群体不同于其它群体的特质的总合即为文化精神。”^④在此的文化精神是指一种赋有特色的精神,是一文化的主要情调或特色的总和。而本书所指称的文化精神,它深深植根于文化的物质、制度层面之下的最深层,包括其审美趣味、价值观念、思维方式、道德伦理、风俗习惯、宗教信仰等;它虽然居于文化的最深层,却常常通过一些文化现象及文化的物质、制度层面表现出来,而一个作家也许最先感受到这个民族的文化精神,因为,生活在一定文化语境的作家,其性格气质常常是其文化精神无意识的积淀,并打上了其文化精神的烙印,最终在他的创作中呈现出来。丹纳就认为:一部艺术作品是由作家一般精神状态和文化周围环境之总和所决定的^⑤。因此,对新感觉派文化精神的把握,既是对该流派的文化语境进行研究,也是对该流派之作品或作家所蕴涵的文化因素进行阐释,更是对其文化最深层次的无意识积淀的阐释,这是本书的着眼点。

第一节 新感觉派之文化精神

对新感觉派的研究,主要着眼于其文化精神的探讨,这是本书的

①② 李宗桂:《中国文化概论》,中山大学出版社,1988年10月版,第7页

③④ 覃光广等主编:《文化学辞典》,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1988年8月版,第155页

⑤ 查尔默斯:《在文化背景中研究艺术》,《当代西方艺术文化学》,北京大学出版社,1988年6月版,第148—149页



立论根据。基于这样的研究视角来探讨一个文学流派之文化精神相对于探讨一个民族的文化精神有一定的类似性；对于一个民族而言，其文化精神常从一些外在表层，如一个民族的建筑、制度体制、风俗习惯、伦理道德、宗教信仰等浮现出来；而就一个文学流派的文化精神，只有从这个流派的作家、作品所表现的审美趣味、价值观念、思维方式、道德伦理等相对外在的表层探索其内在的精神意蕴。这种文化精神又是多种文化因素的无意识积淀，它既有单个作家作为一生命个体其独特文化因素的积淀，还有这一流派作为一个整体的外在文化语境等各种因素的交融。本书对新感觉派文化精神的探索正是在这一逻辑基础上展开的一种尝试。由于上海这一特定现代都市的各种文化因素相互交融，使得新感觉派形成的外在文化因素驳杂而斑斓，这使我们很难定位新感觉派之文化精神。二三十年代的上海相对于传统乡土中国是一个独特的地域环境，由于东方文化与西方文化在此的交汇而带来了多种文化因素在此的碰撞、交融，如现代文化与传统文化，城市文化与乡土文化，先锋文化与消费文化等，新感觉派就是在这些文化语境中逐渐生长诞生。

新感觉派之文化精神首先从作家身上得以表现，而作品所体现的独特审美价值则是作家其内在文化精神的一种表现形式。人，作为一生命个体总生活在特定文化语境下，受周围文化因素的影响，其影响有显性与隐性两种形式。从显性看，主要表现为所处时代文化因素的影响，即文化影响的共时性；再则是其民族传统文化的历时性影响，它多表现为民族传统文化精神作为集体无意识根深蒂固潜藏于生命个体的心灵深处；而生命个体的内在文化结构则是文化的共时性与历时性的相互积淀、交融，这两种情形冲突着呈交织状态在这一生命个体身上显现出来，这使人成其一复杂的生命个体。人或为开放状态的生命个体，或为恪守传统的生命个体等正是这些文化品格的外在表现；而文化的这种特性常常制约作家，并在其心理及行为方式上，特别在创作中表现出来。文化的这些特性明显制约着新感觉派代表作家，在施蛰存身上，最明显的是文化的历时性影响，可在